

- 雖另有製造規定期外，服務處僅限中華民國使用者為內

- 天線、電容、濾波器、擴頻、充電器、喇叭頭、印表頭、筆光燈管、燈泡、轉子刀片、

※請勿拆開及其附件之消耗件不在保證範圍內。

※請勿拆開及其附件之消耗件不在保證範圍內。

※請勿拆開及其附件之消耗件不在保證範圍內。

※注意事項

※請勿拆開及其附件之消耗件不在保證範圍內。

※請勿拆開及其附件之消耗件不在保證範圍內。

店址 |

經銷商 |

電話 |

購買日期 |

年 | 月 | 日

年 | 月 | 日

年 | 月 | 日

年 | 月 | 日

電子信箱 |

地址 |

手提CD/MP3/USB收錄音機 AK-W913UL 簡體

SAMPO

臺灣聲寶股份有限公司

桃園縣龜山鄉大華村真湖路26號

SAMPO

保證書印製於說明書最後頁

請要求經銷商填妥購買日期及蓋店章，以確保您的權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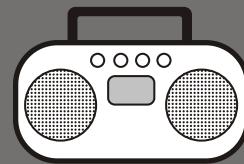
手提CD/MP3/USB收錄音機 使用說明書

AK-W913UL



User Manual

電源	AC 110V/60Hz	消耗功率	15W	額定電壓	110V
	DC 12V				
淨重	約2.26Kg	外型尺寸	W370 X D238 X H135 (mm)	生產國別	中國



規格

電源供應 AC 110V/60Hz DC 12V (UM2 1.5×8)
消耗功率 15W
輸出功率 1.8W×2 (RMS)
P.M.P.O.輸出功率 144W
收音機接收頻率 AM 530-1600 KHz FM 88-108 MHz

警告

為了避免火災或是電擊的危險，請勿讓本機暴露於雨中或濕氣中。

變壓器或電源線請確實插牢於電源插座內，以免因未插牢而引起插頭產生高熱，而造成意外。



小心

為了避免電擊的危險，請勿打開封蓋或背板，內部並沒有任何使用者可更動的零件。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經銷商。



正三角形內有一個驚嘆號是要提醒使用者，隨本機所附之文件內有重要的操作及維護(服務)指示說明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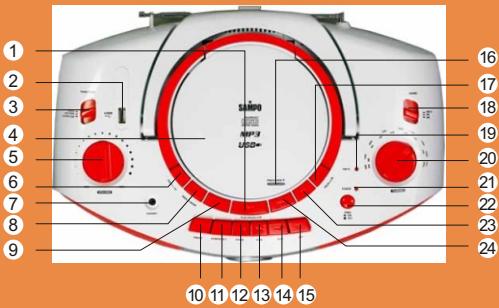
正三角形內有一個帶有箭頭之閃電符號的標誌，是要提醒使用者在產品外殼內具有未經絕緣之“危險的高壓電”，其電壓可能足以使人員受到電擊的威脅。

目錄

2 各部名稱	7 重複播放
3 本機特點	8 程序播放記憶
4 安全注意事項	8 清除程序播放記憶
5 安裝方法	8 USB裝置功能
5 安裝步驟	8 低音加強功能
5 安裝場所	9 耳機的使用
6 功能操作	9 卡帶操作
6 功能選擇	9 播放卡帶
6 CD唱片的使用	9 錄音
7 音量調整	10 保養方法
7 CD唱片的播放	11 故障排除
7 搜尋特定樂曲	12 緊急處理方法
7 搜尋特定歌曲片段	13 關於售後服務
	13 免責聲明

各部名稱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1. ► 放音/暫停/USB鍵 | 18. 波段選擇開關 |
| 2. USB裝置插孔 | 19. FM立體燈 |
| 3. 功能選擇鍵 | 20. 選擇頻道鈕 |
| 4. CD門 | 21. 電源燈 |
| 5. 音量鈕 | 22. 低音加強鍵 |
| 6. 目錄-/-10選曲鍵 | 23. ►► 前進鍵 |
| 7. 耳機孔 | 24. ◀ 後退鍵 |
| 8. 編輯程序/播放模式鍵 | 25. 天線 |
| 9. ■停止鍵 | 26. 電池蓋 |
| 10. 卡帶暫停鍵 | 27. 電源線插座 |
| 11. ■▲卡帶停止/退出鍵 | 28. CD放音/暫停鍵 |
| 12. ◀◀卡帶前進鍵 | 29. CD後退鍵 |
| 13. ►▶卡帶退後鍵 | 30. CD停止鍵 |
| 14. ◀◀卡帶放音鍵 | 31. CD/MP3 -10鍵 |
| 15. ●卡帶錄音鍵 | 32. 編輯程序/播放模式鍵 |
| 16. CD門開啓位置 | 33. CD前進鍵 |
| 17. 目錄+/-10選曲鍵 | 34. CD/MP3 +10鍵 |
| | 35. 電池蓋 |



包裝清單: • 手提式CD音響1台 附件: • 遙控器1支 • 電源線1條 • 使用說明書1本(含保證書)

本機特點

- HI/FI立體聲
- 可播放CD/MP3/USB/錄音帶/收音機功能
- AM(MONO) /FM立體聲收音
- 具USB裝置插孔
- 具有耳機插孔
- CD 20首及MP3/USB 99首曲目編輯
- CD/MP3/USB重複播放、單曲重複播放、資料夾重複播放及隨機播放功能
- 可錄廣播頻道節目或CD/MP3/USB
- 具低音加強功能
- 附遙控器



安全注意事項

在使用本機之前，應仔細閱讀下列事項及使用說明，閱後並請妥為收存，以備將來參考：

- 本機請勿置於雨中、濕氣中或避免陽光直射及遠離其他會產生熱能的裝置。
- 本機放置位置請勿太靠近電視、電腦、錄影機及手機，以免遭受干擾，產生錯誤動作。
- 使用本機的工作溫度為 $5^{\circ}\sim 35^{\circ}\text{C}$ 。
- 長期不使用本機時，應將其電源線插頭從插座內拔出。
- 請勿將雜物或液體從機身開口處放進入機身內部。
- 當本機出現下列情況時，應請合格的維修人員進行維修：
 - A：故障或液體落入本機內。
 - B：雜物或液體落入本機內。
 - C：受到雨淋。
 - D：無法正常操作或性能出現明顯變化。
 - E：不慎跌落或外殼受損。
- 請勿擅自拆下任何蓋子、內部裝置或調校內部裝置，請交由本公司專業人員進行維修。
- 使用耳機時，請勿將音量調太大聲，以免聽力受損。
- 當耳朵產生耳鳴時，應將音量調小或取消耳機使用。
- 當使用開放式耳機時，請勿將音量調太大聲，以避免聽不到周遭的聲音。

安裝方法

安裝步驟

- 打開CD蓋，先取出“雷射頭保護紙片”。
- 交流供電：當插上交流電源插頭後，且**功能選擇開關**切在錄音帶位置，表示本機已處於待機狀態。若不想消耗電源，確保安全，請在不使用時將電源線插頭拔出。
- 電池供電：打開機底電池蓋，照指示依正負方向放入8個2號電池。在使用電池時，請將機後插上的交流電源線插頭拔出，如未拔除電源線插頭，電池將無法供電。
- 遙控器：打開遙控器後方電池蓋，依正負極性裝入2顆4號電池，再裝回電池蓋即可。

安裝場所

- 本機應安裝於陰涼、乾燥、通風、無腐蝕性氣體的地方。盡量避免放在潮濕或高溫曝曬的地方。

注意事項

- 更換電池時，請將交流電源插頭暫時拔出。
- 若長時間不使用電池，請將電池取出。

功能選擇 ※本機平時待機時，"功能選擇開關"請切在錄音帶位置。

- 收音機：將 **功能選擇開關** 推至收音機狀態，推動 **波段選擇開關** 選擇AM(調幅)、FM(調頻)、FM立體聲。再旋轉 **選擇頻道鈕** 選擇所需收聽的電台頻率位置。
- 錄音帶：將 **功能選擇開關** 推至錄音帶狀態，此時接通錄音帶功能，且也為待機狀態。
- CD唱片：將 **功能選擇開關** 推至"CD/MP3/USB"，按下 **放音/暫停/USB▶II** 時，如果裝有CD唱片即進入CD播放功能。
- USB：將 **功能選擇開關** 推至"CD/MP3/USB"，長按 **放音/暫停/USB▶II**，即進入USB播放功能。

注意事項

- 當有FM立體信號時則"FM立體燈"發亮。
- 當收聽廣播而有雜音出現時，可能是因信號減弱或改變導致，此時可以拉長並調整天線或輕微轉動機器擺放的方向。

CD唱片的使用

- 請使用印有右列標誌CD唱片，您可使用12CM或8CM的CD唱片而不必另外加裝轉換器。



注意事項

- 請勿在光碟上任一面貼上任何貼紙，以免造成音響故障。
- 為避免損傷光碟，請勿在音響讀取光碟時打開CD門。
- 音響播放的能力，會因為不同的光碟而有所差異，這必須依光碟的品質及燒錄片子時的品質而定。

音量調整

- 旋轉 **音量鈕**，可依個人需要調整音量的大、小聲。

CD唱片的播放

- 初次使用時，請打開CD門，先取出"雷射頭保護紙片"。
- 將 **功能選擇開關** 切換至CD/MP3/USB功能，打開CD門，印刷面朝上放入CD光碟片(放入時必需正確在槽內)，關上CD門。按一下 **放音/暫停/USB▶II** 開始播放。要暫停播放時，按一下 **放音/暫停/USB▶II** 即可。按 **■停止**，即可停止CD的播放。(遙控器也可播放)

搜尋特定樂曲

- 在CD/MP3/USB播放停止或播放中，想要搜尋特定歌曲時，輕按本機或遙控器的 **前進▶I** 或 **後退◀I** 即可找到您所要的曲目，按 **放音/暫停/USB▶II** 開始播放。

搜尋特定歌曲片段

- 在CD播放狀態下，長按 **前進▶I** 或 **後退◀I** 快轉至目前曲目您所要的時間片段。

重複播放

- 單曲重複播放：在CD/MP3/USB播放過程中，按 **前進▶I** 或 **後退◀I** 選擇欲重複播放的單曲曲目，再按一下 **播放模式**，此時顯示幕顯示"C"閃爍，即會重複播放同一首曲子直至使用者改變操作。
- 全部重複播放：在CD/MP3/USB播放過程中，按二下 **播放模式**，此時顯示幕顯示"C"恆亮，此時光碟所有曲子均將會重複不斷播放。
- 資料夾重複播放：在MP3/USB播放過程中，按三下 **播放模式**，此顯示幕顯示"C FOLDER"，即會在目前所在資料夾目錄重複播放。
- 隨機播放：在CD/MP3/USB播放過程中，連續按 **播放模式**，此時顯示幕顯示"RDM"，此時所有曲子均將會隨機播放。

功能操作

程序播放記憶

- 在CD停止狀態下，按一下 [編輯程序]，此時顯示幕顯示"PO1"及"PROG"閃爍，"PO1"代表程序第一首，輕按 [前進▶] 或 [退後◀] 您所要的曲目號碼，按一下 [編輯程序] 確認，依此重複設定。一次最多可設定20首曲目。
- 在MP3/USB停止狀態下，按一下 [編輯程序]，此時顯示幕顯示"PO1"及"PROG"閃爍，"PO1"代表程序第一首，輕按 [前進▶] 或 [退後◀] 選擇要的曲目號碼，也可按 [目錄+/-10選曲] 或 [目錄+/-10選曲] (或按遙控器 [+10MP3] 或 [-10MP3]) 增加或減少10首曲目數，或長按 [目錄+/-10選曲] 或 [目錄+/-10選曲] 往上或往下一個資料夾，按一下 [編輯程序] 確認，依此重複設定。一次最多可設定99首曲目。
- 設定完畢，按一下 [放音/暫停/USB▶] 即可開始播放，此時顯示幕上顯示"PROG"。

清除程序播放記憶

- 在程序播放記憶停止狀態下，按一下 [停止■]，即可清除程序播放記憶。
- 在CD/MP3停止狀態下，更換CD唱片或關閉電源，本機即會自動清除所有程序播放記憶曲目。

USB裝置功能

- 在CD/MP3/USB功能狀態下，將USB裝置(例：USB隨身碟或具有USB插頭的MP3隨身聽)插入USB插孔。此時仍在CD功能下，長按 [放音/暫停/USB▶] 切換至USB功能即可，其播放步驟如"CD/MP3播放操作"。

注意事項

- 因解碼晶片的功能不同，某些MP3隨身碟可能無法播放且不適用USB隨身硬碟。

低音加強功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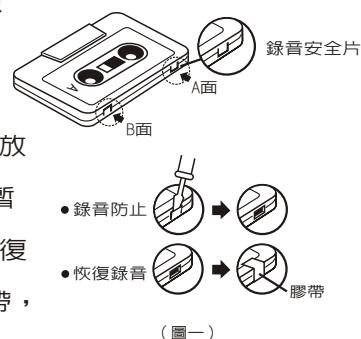
- 按一下 [低音加強]，即可產生強勁的低音；若再按一下，即可取消低音加強功能。

耳機的使用

- 將耳機插頭插入本機"耳機孔"即可(耳機插頭尺寸3.5φ)。當耳機插入時，喇叭自動關閉。

卡帶操作

- 錄音前須注意卡帶匣左上角防錄保護片不可被破壞。防止卡帶意外被重覆錄音，可拆斷卡帶匣左上角防錄保護片，如果要恢復錄音使用時在原處貼上膠帶即可進行錄音。(如圖一)



播放卡帶

- 將 [功能選擇開關] 切換至錄音帶功能。按 [停止/退出■▲] 開啓卡帶門，放入想要播放的卡式音樂帶。關上卡帶門，按下 [放音◀]，開始播放。要暫停播放時，按下 [暫停II] 即可，要恢復播放時再按一次 [暫停II] 即可恢復播放功能。按下 [停止/退出■▲] 即可停止播放。按 [退後▶] 可快速倒帶，按 [前進◀] 卡帶會快速前進。按 [前進◀] 或 [退後▶] 若卡帶已捲到底時，請務必按 [停止/退出■▲]，否則可能造成卡帶故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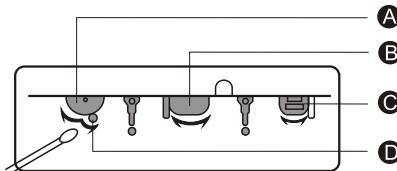
錄音

- 將 [功能選擇開關] 切換至收音機功能，選擇收音機做錄音源。將 [波段選擇開關] 切換至調頻FM或調幅AM，用 [選擇頻道鈕] 選擇所要錄音的電台，放入空白錄音帶，按下 [錄音●] 即可開始錄音。要停止錄音按下 [停止/退出■▲] 即可停止錄音或錄音帶旋轉至末端時會自動停止。
- 亦可選擇CD/USB做錄音源，也可利用CD程序編輯來做錄音源。將 [功能選擇開關] 切換至CD/MP3/USB功能，選擇所要錄的歌曲，放入空白錄音帶，按下 [錄音●] 即可開始錄音。依個人喜好可調整音量。要停止錄音按下 [停止/退出■▲] 即可停止錄音或錄音帶旋轉至末端時會自動停止。

保養方法

- 機體外殼上的任何指紋、灰塵或污漬，僅用乾淨、柔軟的布沾微量的水擦拭即可，不要使用任何清潔劑，如酒精、氨水、磨光劑或油蠟等用品，以免傷害機體外殼。
- 避免將機體或CD片等放置在炎熱、潮溼、雨淋或灰塵過多的場所。尤其放在陽光長期曝曬下的車中。
- CD門隨時保持關閉狀態。使用後，將CD片取出機體並放回保護盒中。
- 當擦拭碟片時，最好從中心朝外邊緣移動。勿使用苯、稀釋液、錄音帶清潔液或抗靜電劑。
- 當CD無法播放時，有可能是雷射頭太髒所致。如果確認是雷射頭太髒，可使用清潔照相機的清潔工具清潔，如：橡膠吹氣噴嘴或專用拭紙，切記勿使用任何清潔劑擦拭，以免傷害雷射頭。注意：清潔時需小心，以免造成雷射頭損傷而無法播放。
(人為的故障是無法獲得免費的維修)
- 為確保錄音和放音的品質，錄放音卡座平均使用15小時，便需維護清潔1次。

按下 **[■▲]** 打開卡匣，並按下 **[◀]** 然後使用棉花棒沾酒精或特製磁頭清潔液輕輕擦拭壓帶輪 (A)、磁頭 (B)、消音頭 (C)、轉動軸 (D)。亦可用播放清潔帶的方式清潔磁頭。



故障排除

- 系統不動作—
 - 電源插頭未插在插座上。
 - 電源開關未開啓。
- 主機無聲—
 - 音量旋鈕未開啓。
 - 功能按鍵選擇不正確。
 - 耳機插孔耳機未拔除。
- CD不動作—
 - 未選擇CD功能鍵。
 - 放入碟片不潔。
 - 雷射頭不潔。
 - 未在一個平坦表面。
- 收音接收不良—
 - 功能選擇未在RADIO。
 - 未正確選擇收音電台。
 - 頻率收訊不良，需轉動接收方向。
 - 在密閉空間內無法接收外界電波。
- TAPE不能播放—
 - 功能選擇不正常。
 - 卡帶未正確插入卡槽。
 - 卡帶門未關上。
 - 卡帶鬆懈或破裂。
- TAPE卡帶
 - 壓帶輪髒未清潔。
 - 錄音帶本身不良。
 - 機器故障。
- USB裝置無法播放—
 - 有可能本機不支援此USB裝置。
 - 容量超過4G，本機無法支援。
 - 切在CD狀態下。

- 有燒焦味或電池溫度過高-發生異常時，應立即拔除電源插頭。若在異常狀態下繼續使用，易造成火災之發生。

請速與客服專線(02)8990-4440或就近經銷商洽詢。

關於售後服務

若發生故障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將電源插頭拔除。若在故障狀態下繼續使用，或自行修理，均可能發生危險。

請在送修前對照故障排除方法P.11.先檢查清楚。

送修前，請先聯絡客服專線(02)8990-4440，將產品型號及故障情形詳細說明，客服人員會協助處理。絕對不要自行拆開外殼進行修理。

免責聲明

- 本機CD讀取機構，出廠時皆經標準測試，一般原廠CD讀取皆能正常讀取，對於消費者自行燒錄的CD片，本公司建議以最低燒錄整度來燒錄CD。
- 本手冊業經仔細檢查及檢對，但仍不排除文字拼寫及技術錯誤之可能，若因錯誤導致與實機不符時，以實機為準，此種錯誤或疏漏不能當呈堂的依，其將於新版予以修正。
- 本手冊之內容，本公司享有隨時修改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- 本產品僅可使用在購買後的私人娛樂行為，請勿做任何違反著作權的用途。

※本產品設計之安全使用年限為5年。

委製/進口商：旺德電通股份有限公司

售後服務專線：02-8990-4440

台北 (02)8990-4440 台南 (06)202-6536

台中 (04)2380-0098 高雄 (07)350-9091

注意事項

※本家電產品使用於營利商業用時，其保證期限按保證書所載期限減半保固

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雖在保證期間內亦不予免費優待

※保證書內容購買日期未填寫或經塗改或與現物不符者，則失去保證書保證效力

• 由於天災地變或人為引起之故障或損毀

※本產品售後服務委託售後服務商：旺德電通股份有限公司・服務專線：(02)8990-4440

• 因使用之過失或使用錯誤，以致商品故障或損毀

• 擬自改裝商品或經外人檢修所引起之故障或損毀

• 安裝位置之遷移或搬運所引起之故障或損毀

• 故障之起因發生在機體以外者(如：錄影(音)帶，天線...等)

